2022 年臺南市某工廠移工宿舍急性病毒性 A 型肝炎群聚調查

蔡佾頻*、李佩玲、李珍儀、蔡懷德、陳紫君、李翠鳳

摘要

2021年12月26日至2022年1月19日,疾病管制署南區管制中心接獲轄內某醫院共通報2案泰國籍移工確診急性病毒性A型肝炎。2案皆於同一工廠工作及居住,為A型肝炎群聚事件,故立即前往該工廠進行環境評估及疫情調查。本群聚事件累計6案A型肝炎個案,皆為泰國籍且同住工廠宿舍,傳播途徑不排除與共食生食或共用衛浴設備相關。此次群聚個案因均為泰國籍,需透過翻譯與醫療及衛生單位合作,協力完成疫情調查、接觸者匡列、暴露後之預防接種及衛教宣導等措施,建議可提供各國語言之衛教單張及疫調單,並再評估接觸者預防接種前釐清免疫狀態之相關檢驗補助,期能更有效阻止將來類似群聚案的蔓延。

關鍵字:A型肝炎、移工、群聚

事件緣起

2021年12月26日起,疾病管制署南區管制中心(以下簡稱南區管制中心)及臺南市陸續接獲6名同工廠泰籍移工(案1至5及疑似個案)通報罹患急性病毒性A型肝炎(以下簡稱A型肝炎)。雖案1確診後已完成接觸者暴露後之預防接種,但2022年1月19日案2仍確診A型肝炎,全案發展為A型肝炎群聚,故2022年1月21日,南區管制中心會同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至現場調查,以釐清可能之處染源與實施防治措施。

疫情描述

一、背景介紹

A型肝炎病毒(hepatitis A virus, HAV)是一無套膜的單股核糖核酸(RNA)病毒,屬於微小核糖核酸病毒科(Picornavirus)肝病毒屬(Hepatovirus)。以糞口途徑傳播,包含食用受病毒污染的食物或水及人與人接觸傳染。當感染者或其照顧者未正確洗手,接觸其他物品或食物,則可造成傳染。此病毒亦可經由性接觸(包括同性與異性間肛吻、肛交、口陰交等性接觸)傳染[1]。

此群聚發生在臺南市某工廠,員工共13人,含本國籍7人與泰國籍6人。工廠為2層樓建築,1樓分為作業區、辦公室及廁所。全工廠僅1樓設有廁所,配置有1座蹲式馬桶、小便斗及洗手台,所有人員共用。移工宿舍位於廠區2樓,同寢室6人,使用布簾包覆及區隔床位,寢室後方有廚房及淋浴間(無馬桶設施)。移工若有如廁需求,須至工廠1樓。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南區管制中心

通訊作者:蔡佾頻^{*}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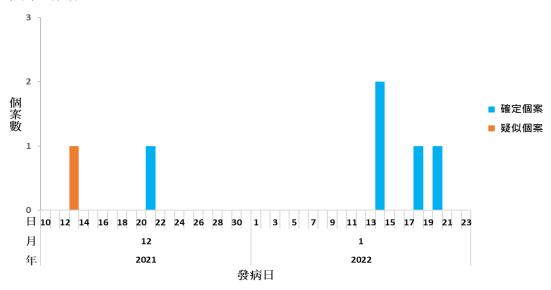
E-mail: wbnnggg@gmail.com

投稿日期: 2022 年 04 月 08 日 接受日期: 2022 年 08 月 29 日

DOI: 10.6524/EB.202307 39(14).0002

二、病例定義

本調查之 A 型肝炎確定個案定義為 A 型肝炎 IgM 抗體陽性或核酸陽性者,若僅有症狀,而未有實驗室診斷結果,則列為疑似個案。調查時間(2021年12月至2022年4月間)累計6名個案,其中5名為確定個案,1名為疑似個案(圖)。



圖、2022 年臺南市某工廠移工宿舍 A 型肝炎群聚個案發病日分布圖

三、個案基本資料概述

2021年12月26日至2022年4月28日間,臺南市某工廠共計6名A型 肝炎個案,年齡介於31-51歲,均為泰籍男性(表)。此6名個案分別自2018—2021年來臺工作後,無出境紀錄。此事件前皆無A型肝炎疫苗接種史,肝功能指數(Alanine aminotransferase, ALT)介於2,143-5,065 U/L 之間(約為正常值的50-125倍)。

案 1 至案 3 因症就醫檢出,案 4 及案 5 於 2022 年 1 月 21 日現場勘查時,無明顯症狀,經接觸者採檢才被檢出。案 4 於 2022 年 1 月 14 日曾有發燒症狀,僅至診所就醫即痊癒。案 5 之 A 型肝炎 IgM 抗體陰性,A 型肝炎總抗體陽性,研判以前曾經感染,經疾病管制署檢驗中心(以下簡稱檢驗中心)檢出微量 A 型肝炎病毒核酸,惟無法進行基因定序。A 型肝炎 IgM 抗體通常在感染後 1 至 2 週內,臨床症狀出現前便可偵測到,可持續 4 至 6 個月[1]。美國一項研究顯示 A 型肝炎 IgM 抗體,最短於個案發病後 30 天便無法偵側 [2]。綜上,案 5 可能為本群聚之更早感染者。

一名泰籍移工於群聚發生前已離境,經回溯調查,其於 2021 年 12 月 13 日曾有發燒及咳嗽症狀,醫師診斷為上呼吸道感染,未抽血檢驗肝炎相關指標。發燒為急性肝炎症狀之一,且該個案亦有上呼吸道症狀,故列為疑似個案。

	案1	案 2	案 3	案 4	案 5	疑似個案
年齡	36 歲	32 歲	51 歲	32 歲	31 歲	34 歲
性別	男	男	男	男	男	男
國籍	泰國	泰國	泰國	泰國	泰國	泰國
婚姻	已婚	未婚	未婚	已婚	未婚	未婚
發病日	2021/12/21	2022/1/14	2022/1/18	2022/1/14	2022/1/20 (採檢日)	2021/12/13
通報日	2021/12/26	2022/1/19	2022/1/21	2022/1/25	無	無
通報來源	因症就醫	因症就醫	因症就醫	接觸者檢出	接觸者檢出	回溯調查
ALT(U/L)	3798	5065	2143	未驗	未驗	未驗
症狀	發燒、頭痛、 流鼻水、胸痛、 噁心、腹痛、 食慾不振	發燒、黃疸	發燒、頭痛	發燒	無	發燒
HAV 定序	Genotype IA-2	Genotype IA-2	Genotype IA-2	Genotype IA-2	微量核酸 無法定序	未驗
anti-HAV IgM	+	+	+	+	-	未驗
total anti- HAV	+	+	+	+	+	未驗
暴露後之 A型肝炎 疫苗接種	否 (指標個案)	是 (2022/1/4)	是 (2022/1/4)	是 (2022/1/4)	是 (2022/1/4)	否 (長期離境)
來臺日期	2019/1/5	2019/2/17	2018/3/3	2020/11/10	2021/4/18	2019/6/30

表、2022 年臺南市某工廠移工宿舍 A 型肝炎群聚個案基本資料

四、飲食史及其他危險因子調查

針對群聚個案可能受感染期間進行水源、飲食史及其他危險因子調查:

- (一)飲用水及使用水源:工廠及宿舍皆使用自來水,未使用地下水。該工廠設有飲水機,自來水過濾後煮沸飲用。
- (二)飲食史:移工三餐皆自行烹調,有生食、用手攪拌食物或用手進食等習慣, 每週均食用泰式辣拌生牛肉、生菜、醃漬肉類等風險食物,有共食情況, 未使用公筷母匙。宿舍冰箱中食物無覆蓋,食材及餐食直接暴露於環境 中。食材來源為附近黃昏市場、越南及泰國雜貨店。現場勘查發現雜貨店 販賣之部分加工食品未標示來源及成分,且泰國雜貨店販賣之生鮮食材 部分自泰國進口。
- (三) 聚會活動:近2個月無參加聚餐,無外縣市旅遊史,僅案1之妻(居住於臺南市)偶爾至宿舍探視。案1之妻完成A型肝炎疫苗接種後出境返泰國,故未進行接觸者採檢。
- (四)居住環境及衛生:移工居住於工廠2樓宿舍,活動區域重疊。工廠僅1樓 作業區設有廁所,故員工均共用廁所。且依工廠作業類型,員工手部可能 沾染大量油汙,而洗手台僅備有強效去油汙粉末,未準備肥皂或洗手乳。
- (五) 其他可能危險行為:移工均表示無口肛及口陰接觸性行為。

五、接觸者調查

該工廠員工共 13 人,包含本國籍 7 人與泰籍 6 人(3 人已確診 A 型 肝炎),另 1 泰籍移工於案 1 確診 A 型肝炎前已出境,故員工採檢 9 人,含 本國籍 7 人及泰籍 2 人。泰籍接觸者 1 人(案 4)檢出 A 型肝炎 IgM 抗體 陽性,核酸定序同此群聚其他個案;5 人研判以前曾感染或接種疫苗;3 人 檢驗陰性,並完成公費 A 型肝炎疫苗接種。

六、可能感染源分析

A型肝炎潛伏期為 15-50 天(平均 28-30 天)[1]。本事件個案最早發病 日為 2021 年 12 月 13 日,最晚發病日為 2022 年 1 月 18 日,最早與最晚發病 日間距 36 天,未超過最長潛伏期 50 天,且還有同發病日或僅差 4 日者。 個案均同住宿舍,有共食風險食物習慣,且共用衛浴設備,但近 2 個月均無 參加聚會、無外縣市旅遊史、無口肛及口陰接觸性行為,故不排除感染源為 同次飲食暴露或次波感染。

檢驗中心檢測,1個案A型肝炎病毒核酸量少,無法定序,餘4案病毒核酸基因定序均為IA-2基因型,基因序列相似度為100%,具分子流病關聯性,故確認本案為同病毒株A型肝炎群聚。

防治作為

針對 A 型肝炎傳染途徑採取之防治措施:

- 一、衛教宣導:衛教用餐前及如廁後應使用肥皂或洗手乳洗手,用餐時採個人餐具 及公筷母匙,避免生食生菜、肉類及海鮮等風險食物,並將上述內容翻譯成 泰文,□頭告知及張貼宣導單於移工宿舍。
- 二、消毒環境:指導使用 0.1%-0.5% (1,000-5,000 ppm)含氯漂白水消毒公共環境,作用 30 分鐘後再使用清水擦拭[1],並將上述內容翻譯成泰文,張貼宣導單於移工宿舍。
- 三、接種疫苗: 適用對象為 1972 年前出生未具 A 型肝炎 IgG 抗體或 1972 年(含) 以後出生且滿 12 個月以上之確診個案同住者、親密接觸者或經疫調懷疑有共同感染源者,應與確診者可傳染期最後一次接觸後 14 天內,接種 1 劑公費 A 肝疫苗。

討論與建議

國內研究顯示,接觸者暴露後於最後接觸日 14 天內接種 1 劑 A 型肝炎疫苗, 比未接種者約減少 80%罹病風險[3],而少數如期接種疫苗仍感染者,通常為同住 者或性伴侶,因與確診者有較密切之互動,仍可能因暴露時間比預期早,無法及時 產生保護性抗體。案 1 確診 A 型肝炎後,其接觸者均於期限內完成 A 型肝炎疫苗 接種,但仍陸續發病,發病日相距未超過最長潛伏期 50 天,而本國籍員工, 雖共用廁所但無共食,均未被感染,推論本疫情可能為同一次飲食暴露。本群聚之 接觸者均如期接種疫苗,但防治過程中,仍受限於 A 型肝炎確定個案之接觸者, 1972年以前出生者,需自費檢驗 A 型肝炎 IgG 抗體;不具該抗體者,才可接種 1 劑公費 A 型肝炎疫苗之規定。接觸者多無法接受自費檢驗,致基層衛生單位需 反覆溝通。建議若遇特殊群聚,可有公費檢驗抗體之空間,以利及時防堵疫情擴散。

此群聚病例均有生食習慣,可能遭感染期內持續共食,近2個月均無外縣市或國外旅遊史,且否認口肛及口陰接觸。2022年2月國內A型肝炎確定病例數較去年同期增加[4],且多為泰國籍,病例分布於北、中及南部各區[5]。A型肝炎病毒常見可能汙染食品包含蔬果、貝類、冰和水[1],惟受限於檢驗條件,目前A型肝炎病毒僅可於水、蔬果或貝類檢出[6],而此次全國疫情,多數病例有攝食生肉類習慣,推估可能生食受汙染之肉類造成,然食材的管理需跨部門合作,故應提供相關部門調查所列之風險食材,進行食材的調查及評估。

A型肝炎潛伏期長達 50 天,疫調時常具回憶偏差,個案無法正確回憶可能遭 感染期內之飲食及聚會活動,難以回溯感染源,且此次個案皆為泰籍,與公衛人員 語言不通,需翻譯協助調查,但無法確認翻譯是否充分表達疫調所詢問內容及衛教 事項。建議可針對有 A型肝炎感染風險之外籍人士,提供對應語言版本之疫調單 及衛教單張,提升疫情調查之效率及正確衛教個案與接觸者。然,A型肝炎疾病的 預防,仍應持續透過衛教宣導,傳達正確洗手、熟食及注意飲食環境衛生等概念; 若已暴露於感染源者,則應配合暴露後之預防接種及環境消毒。

誌謝

感謝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疾病管制署檢驗中心、疾病管制署南區管制中心相關 業務同仁協助。

參考文獻

- 1. 疾病管制署: 急性病病毒性 A 型肝炎防治工作手冊 2017 年 12 月修訂版。取自: https://www.cdc.gov.tw/File/Get/njmIXOXE-mzRbkjXvMK6pA。
- 2. Kao HW, Ashcavai M, Redeker AG. The persistence of hepatitis A IgM antibody after acute clinical hepatitis A. Hepatology 1984; 4(5): 933–6.
- 3. 謝瑩蓉、江百善、邱珠敏等: 2016 年臺灣 A 型肝炎個案接觸者推行暴露後預防接種之成效評估。疫情報導 2018; 34(17): 278-88。
- 4.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「傳染病統計資料查詢系統」。取自: https://nidss.cdc.gov.tw/nndss/disease?id=0701。
- 5.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:新聞稿:國內近期發生多起外籍移工急性病毒性 A 型 肝炎群聚事件,疾管署籲請民眾避免生食生飲,注意飲食衛生,降低感染風險。取自 https://www.cdc.gov.tw/Bulletin/Detail/0Lk5iInSIWhzVZnUtSKrlA? typeid=9。
- 6.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:防治食品中毒專區—食品中毒病因物質及原因食品判明標準。取自: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.aspx?sid=2309